

股票代码：600509

股票简称：天富热电

2011—临 020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、被担保人名称：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，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，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，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；

2、本次担保金额：2011 年度，公司计划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、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、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、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提供 10,000 万元、15,000 万元、5,000 万元 5,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、银行借款及信用证担保；

3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10,500 万元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1 年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已全面开展，为保证对外贸易的顺利开展、建设资金的及时到位和各项工程的正常进度，公司计划在 2011 年度向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、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、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、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、银行借款及信用证担保金额共计 35,000 万元。

本次担保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第四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范围，上述事宜尚须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阿拉山口天山街(香榭丽酒店 306 号)；

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, 本公司持有其 90%的股权；

法定代表人：陈军民

经营范围：进口起亚牌九坐以下乘用车的销售；危险化学品经营。一般五金交电、矿产品、钢材、化工产品、有色金属、机电产品、汽车配件、农副产品、农机及配件、农机设备、电子产品等。

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, 总资产 213,515,534.75 元, 净资产为 32,733,354.10 元, 实现净利润 6,357,893.69 元。

2、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：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；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,800 万元, 本公司持有其 98.28%的股权；

法定代表人：刘伟；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销售、建筑机械设备租售、物业管理、维修、建材的销售，房屋及场地的出租。

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, 总资产 1,642,975,740.72 元, 净资产为 136,432,741.99 元, 实现净利润 64,925,099.30 元。

3、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：石河子市幸福路 22 小区 246 号；

注册资本：2500 万元, 本公司持有其 68%的股权；

法定代表人：刘三军；

经营范围：钢炉、压力管道的安装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，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，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，水利

水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，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，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叁级，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，水工大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。

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309,727,930.45 元，净资产为 34,945,122.39 元，实现净利润 7,267,068.62 元。

4、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；石河子市 22 小区幸福路 246 号

注册资本：3811 万元，本公司持有其 80% 的股权；

法定代表人：何嘉勇

经营范围：液化石油气，天然气。灶具、燃气具配件，厨房设备，五金的销售；燃气行业技术咨询；燃气灶具的改装和维修。

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204,467,801.37 元，净资产为 39,044,517.20 元，实现净利润 851,588.85 元。

三、计划担保情况

- 1、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10,000 万元；
- 2、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,000 万元；
- 3、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,000 万元；
- 4、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,000 万元。

本公司将及时对上述担保协议签订情况和具体实施情况予以公告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上述公司均为本公司绝对控股子公司，是公司开展多元化经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为支持控股子公司 2011 年更好的运营发展，保证对外贸易的顺利开展、工程资金及时到位，使工程按计划进度全面实施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对上述控股子公司进行银行承兑汇票、贷款及信用证担保是必要、可行和安全的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合法可行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可实现共同发展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出资人的权益。董事会在上述议案表决中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需注意在实际操作中应严格控制在额度内办理担保的法律文件、手续，做好风险防范措施。同意公司的 2011 年度担保计划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10,500 万元，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7,000 万元，为控股股东新疆天富电力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83,500 万元，无逾期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十三次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4 月 12 日